##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涉及购买文化及 零售行业相关资产的重大事项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 字顺电子,证券代码:002289)已于2017年7月17日开市起停牌。经公司确认, 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,经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31日开市起转入重 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5日、2017年7 月22日、2017年7月29日、2017年8月5日、2017年8月12日、2017年8 月 16 日、2017 年 8 月 23 日、2017 年 8 月 30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 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 编号: 2017-049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2)、 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3)、《关于重大资 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4、2017-055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 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6)、《关于重大资产 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7、2017-063)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以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 事宜。2017年9月5日,公司就本次交易进一步与主要交易对手的控制方星美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SMI Holdings Group Limited)签署了《备忘录》。该《备忘 录》仅为框架性备忘录,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尚未签订正式协议,故本次筹划的重 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。

鉴于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保障本次重组继续顺利推进,维护广大投资 者利益,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 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: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和《中小企业板 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: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向深



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6日(星期三)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,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六日

